

陈可辛改编了一个“民国大瓜”

□ 撰稿 | 牧 群

也许有人会疑惑，一个民国杀夫案的改编，如何配得上30多位明星大腕加持？答案是肯定的。这个发生在1945年的分尸案，与临城劫车案、东陵大盗案和永和金店案并称“民国四大奇案”，且是唯一一个带着浓烈花边新闻色彩的大案，说它是民国第一大瓜亦不为过。

陈可辛的改编，非常符合热搜事件发酵的特征。先是让一脸血的瞎子，惊骇街头众人，用围观视角引出凶案。男主角薛至武（雷佳音饰）亮相时，已是记者围城的局面，那黑压压的记者数量，想不上热搜都难。

陈可辛反而显得保守了，借法医之口，用了个鱼刀的伤口，引出同案犯的可能。事实上旧社会不仅群众爱吃瓜，连官老爷们办案也是一副吃瓜嘴脸，他们无需刀口形状疑窦，仅凭一个千年传承“无奸不成杀”的思想钢印，便认定詹周氏（章子怡饰）还有“奸夫”。最初的群众围观逻辑亦如是。

思想钢印好理解，但电影视听语言不好展现，陈可辛为此大费周章，还专门用一场杀猪戏来触发观众对“奸夫”的联想。不过这场戏有点适得其反，让原本纪实底色的故事开始失真，代入感变成离间感。直到薛至武一而再再而三被詹周氏“反杀”，这才明白，导演要的不是真实感，而是荒诞感。雷佳音饰演的薛局长，就是来耍黑色幽默的，只可惜陈可辛这方面没有姜文的火候。



历史上詹周氏对“奸夫”的供述，并没有片中章子怡演绎得那么繁复，早早便为围观群众供出车夫邻居“贺大麻子”和丈夫发小“小宁波”两个连环瓜，甚至招供与“小宁波”合伙杀夫，一度把吃瓜群众喂得走不动道。一时间，“淫妇可杀”论甚嚣尘上，连当时的“四大才女”之一关露也下场刊文《詹周氏与潘金莲》讨伐。

片中的舆论转折，出现在女作家西林身上。不少评论对赵丽颖饰演的西林颇有微词，认为这一角色人设稀烂，其实是调度和演绎的问题。西林的原型人物乃苏青，是当时与张爱玲齐名的现象级女作家，亦是“四大才女”之一。与当下喜欢蹭热度的网红不同，苏青真心为“女权”发声，不仅为詹周氏写下《为杀夫者辩》等多篇热文，还把这场轰轰烈烈的吃瓜事件上升到“是新时代女性争取男女平等道路上的有力的一次有力的抗争”的高度。

影片把詹周氏求生转变之功分了一半给杨幂饰演的狱友许玉梅，实际上这瓜之所以能喂那么饱，那么久，皆是苏青节奏带得好。若无她把该案上升到社会问题高度，就不会有詹周氏的上诉，亦不会有《酱园弄》第二部里范伟饰演的辩护律师候场。

《酱园弄》第二部将上承日伪政府垮台后案件的搁置，而历史轨迹上的苏青也将迎来她的人生巨变，被贴上“文妓”“落水作家”的标签。民

